

新竹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學生實習計畫實施辦法

- 壹、目的：為使大專院校相關科系學生了解毒品危害防制業務、網絡單位、資源連結及方案活動等內容，提供實務經驗傳承機會，協助實習學生將所學之相關理論與實務相互印證，以增益實習學生對毒品防制相關工作之體認，透過實習中相互學習、討論之過程，達到教學相長之效果，提升個案管理服務品質，並藉以培育個案管理人力，特訂本計畫。
- 貳、實習單位：新竹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 參、實習時間：本中心服務含多元性議題，橫跨多重專業，為確實提升實習效能，可採暑期或期中實習，實際實習時間與狀況可依大學院校與本中心討論後進行適切調整。
- 一、暑期實習：配合各校學期制度於暑假期間七月至八月實習。
- 二、期中實習：配合各校學期制度於學期中實習。
- 肆、招募方式：於本中心臉書粉絲專頁、衛生局網站張貼實習生招收資訊，亦透過各項宣導活動宣達此實習辦法。
- 伍、招收對象：
- 一、對象：各大學院校心理、諮商輔導、社會工作、護理、犯罪防治、公共衛生相關科系之學生。
- 二、名額：依當年度本中心實習督導人力狀況提供名額，欲申請前請先致電確認是否尚有實習名額。
- 陸、申請方式：
- 一、申請流程：
1. 學生申請：學生填寫申請表(附表一)，並備齊需檢附相關資料後，由各大學院校相關科系所辦公室函文至本中心，本中心受理後將函文回覆申請結果。
2. 學校申請：由各大學院校相關科系函文至本中心申請實習名額。
- 二、應備資料：實習學生申請表、自傳、成績單、實習計畫書及其他相關資歷證明等。
- 柒、實習內容：
- 一、行政面向：了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暨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藥癮者處遇計畫」及本中心組織運作與功能。
- 二、個案工作：有關藥癮個案追蹤輔導、矯正機關出間轉銜、家屬支持、社會救助、就業轉銜、心理諮詢、醫療轉介等個案管理、處遇等相關業務。
- 三、個案管理：有關藥癮個案追蹤輔導、矯正機關出間轉銜、家屬支持、社會救助、就業轉銜、心理諮詢、醫療轉介等相關行政規劃、方案設計與方案評估、社會工作研究及社區工作等相關業務。
- 捌、實習規範：
- 一、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須遵守本中心規定之地點、時間出勤及簽到退機制。
- 二、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請假應於事先告知，送請假單，並於事後補足實習時數；除非緊急意外事故不得請長假。
- 三、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應遵守本中心基本個案管理工作倫理守則。
- 四、注意服裝儀容之整潔、端莊。
- 五、接受本中心實習督導指派之有關實習工作，並主動參與實習有關之研習、會議、活

動。

六、實習生應於時間內完成下列實習報告：

(一)實習期間每週一繳交實習週誌。

(二)參加各項專業工作時，應依規定進度及實習督導要求撰寫紀錄、報告、心得或成果，並於隔週一繳交。

七、遵守本中心其他相關規定。

八、實習生若未遵守以上之規定或無法配合實習內容安排者，本中心得與校方聯絡，視情況決定是否中止該學生之實習，且不給予實習成績。

玖、實習督導配合事項：

一、實習學生實習期間督導工作：了解實習生個別工作狀況、提供回饋與問題回應、倫理問題之討論與提醒及對實習生遭遇之工作瓶頸給予澄清、引導與協助。

二、批閱實習週誌、核閱實習紀錄、報告及實習總報告。

三、配合學校實習老師訪視及學校召開相關會議或座談會。

四、考核評分實習成績。

壹拾、實習評核：

一、方式：

(一)以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繳交各項實習報告及參與活動之情形等表現為考核參考，並依據大學院校實習評核辦法進行考核。

(二)若大學院校無實習評核機制，本中心除以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繳交各項實習報告及參與活動之情形等表現為考核參考外，另以下列項目內容進行實習評核：

1. 學習態度：學習動機、學習主動性、積極性。

2. 專業合作精神：對問題之關心、專業熱忱及敬業精神。

3. 專業知識與技術之運用：對專業理論及專業技術運用之能力。

4. 對本中心政策與規定之瞭解與配合。

5. 口頭、書面報告內容及是否按時繳交作業。

6. 出勤情形。

壹拾壹、本中心接受各校學生申請實習無須繳納實習費用，學生實習期間學校需協助學生辦理平安保險。

壹拾貳、為支持本中心同仁利用公餘時間在職進修，針對本中心同仁因進修需要申請公餘實習者，得依進修實習需要於事前提出實習申請，經專案審查後於非上班時間內進行實習，實習內容不得執行在職原工作業務，實習期間須遵循實習督導指定實習內容項目。

壹拾參、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竹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學生實習計畫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科系名稱		
指導老師或承辦人員				連絡電話		
				電子郵件		
學生姓名				學歷(年級)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女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連絡電話	住家：			
			手機：			
電子郵件						
戶籍地						
通訊地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					
緊急聯絡人		關係		連絡電話		
申請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暑期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期中實習		檢附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本中心學生實習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計劃書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經歷證明		
實習期間	實習日期：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 實習時數：____小時。					
以下由本中心受理後填寫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是否提供實習職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原因：_____					
業務承辦人	個案管理督導			單位主管		